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4 及 103 年第 3 季

地址：新竹市牛埔里3鄰東華路14號8樓之1

電話：(03)522-8823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0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6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17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7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38	六～二七
(七)關係人交易	38～39	二八
(八)質抵押之資產	39	二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三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9～41	三一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1	三二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1	三二
3.大陸投資資訊	42	三二
(十四)部門資訊	42～43	三三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9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以及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三二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該等非重要子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9月30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537,709仟元及226,322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20%及12%，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420,680仟元及121,846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28%及16%，民國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以及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4,113)仟元、(3,208)仟元、143仟元及(12,801)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9)%、(19)%、0%及(54)%。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附註三二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會計師　陳　錦　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1　月　5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4年9月30日（經核閱）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經查核） 金額	%	103年9月30日（經核閱）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69,565	21	$ 505,871	22	$ 308,974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	-	-	30,736	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153	-	2,335	-	1,987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九及二九）	26,896	1	12,990	1	13,241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25,995	1	3,562	-	2,619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	298,192	11	201,669	9	305,410	16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十一）	883,340	32	766,769	34	547,934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十一）	125,979	5	58,344	3	51,448	3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413,529	15	353,311	15	316,220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36,277	1	24,031	1	21,58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381,926	87	1,928,882	85	1,600,154	8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252	-	3,252	-	3,99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二九）	325,738	12	321,551	14	312,896	1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10,504	-	10,504	-	10,50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16,068	1	12,929	1	12,55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8,794	-	4,318	-	6,0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64,356	13	352,554	15	345,979	18
1XXX	資產總計	$ 2,746,282	100	$ 2,281,436	100	$ 1,946,13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 54,998	2	$ 52,901	2	$ 61,043	3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八）	271,214	10	367,888	16	138,242	7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及二八）	529,500	19	388,349	17	335,829	17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十一）	159,233	6	69,503	3	116,698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一及十九）	209,126	8	144,120	6	83,423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2,575	-	11,573	1	5,06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15,525	-	1,802	-	2,07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九）	155,822	6	14,121	1	1,32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407,993	51	1,050,257	46	743,708	3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二九）	54,788	2	12,331	-	12,713	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十）	41,268	1	14,199	1	11,24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17,116	1	16,636	1	15,08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3,172	4	43,166	2	39,037	2
2XXX	負債總計	1,521,165	55	1,093,423	48	782,745	4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	730,476	27	730,476	32	730,476	38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319,453	12	319,453	14	319,453	16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885	-	885	-	885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320,338	12	320,338	14	320,338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5,061	3	91,154	4	91,154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5	-	405	-	405	-
3350	未分配盈餘	72,121	3	39,072	2	17,582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7,587	6	130,631	6	109,141	6
3400	其他權益	6,716	-	6,568	-	3,433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225,117	45	1,188,013	52	1,163,388	60
3XXX	權益總計	1,225,117	45	1,188,013	52	1,163,388	6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746,282	100	$ 2,281,436	100	$ 1,946,13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11 月 5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以及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4520	工程收入（附註二八）	$ 667,106	100	$ 476,354	100	$ 1,789,806	100	$ 1,255,037	100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十二、二一、二三及二八）	(571,244)	(85)	(411,742)	(86)	(1,510,393)	(84)	(1,092,241)	(87)
5900	營業毛利	95,862	15	64,612	14	279,413	16	162,796	13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30,879)	(5)	(12,977)	(3)	(82,225)	(5)	(32,440)	(3)
6200	管理費用	(33,689)	(5)	(32,167)	(7)	(103,725)	(6)	(93,94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221)	-	(1,733)	-	(5,295)	-	(6,70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6,789)	(10)	(46,877)	(10)	(191,245)	(11)	(133,086)	(10)
6900	營業淨利	29,073	5	17,735	4	88,168	5	29,71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1,184	-	2,247	-	10,777	1	4,05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三）	(6,231)	(1)	(424)	-	(8,608)	(1)	56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三）	(726)	-	(372)	-	(1,702)	-	(1,38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73)	(1)	1,451	-	467	-	3,237	-
7900	稅前淨利	23,300	4	19,186	4	88,635	5	32,947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5,877)	(1)	(4,441)	(1)	(16,616)	(1)	(9,916)	(1)
8200	本期淨利	17,423	3	14,745	3	72,019	4	23,031	2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58	-	1,836	-	330	-	407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4)	-	(108)	-	(182)	-	24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84	-	1,728	-	148	-	64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307	3	$ 16,473	3	$ 72,167	4	$ 23,678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7,423	3	$ 14,745	3	$ 72,019	4	$ 23,031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1,307	3	$ 16,473	3	$ 72,167	4	$ 23,678	2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0.24		$ 0.20		$ 0.99		$ 0.32	
9810	稀釋	$ 0.24		$ 0.20		$ 0.98		$ 0.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11 月 5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代碼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73,661	$ 736,606	$ 310,772	$ 91,154	$ 405	($ 746)	$ 1,724	$ 1,062	($ 53,565)	$ 1,087,412
D1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淨利	-	-	-	-	-	23,031	-	-	-	23,031
D3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07	240	-	647
L3	註銷庫藏股票	(613)	(6,130)	(4,507)	-	-	(4,703)	-	-	15,34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4,073	-	-	-	-	-	38,225	52,298
Z1	103 年 9 月 30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91,154	$ 405	$ 17,582	$ 2,131	$ 1,302	$ -	$ 1,163,388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91,154	$ 405	$ 39,072	$ 4,918	$ 1,650	$ -	$ 1,188,013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907	-	(3,907)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5,063)	-	-	-	(35,063)
D1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淨利	-	-	-	-	-	72,019	-	-	-	72,019
D3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30	(182)	-	148
Z1	104 年 9 月 30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95,061	$ 405	$ 72,121	$ 5,248	$ 1,468	$ -	$ 1,225,1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11 月 5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温永宏　　經理人：谢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88,635	$ 32,94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188	15,002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428)	1,81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	(736)
A20900	財務成本	1,702	1,385
A21200	利息收入	(729)	(310)
A21300	股利收入	(74)	(5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18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88	50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341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275)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17)	(3,2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0,000)
A31130	應收票據	(22,433)	2,446
A31150	應收帳款	(98,471)	(77,062)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591,412)	(653,10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7,649)	(17,168)
A31200	存　　貨	(59,955)	23,5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246)	9,693
A32130	應付票據	(96,674)	(39,573)
A32150	應付帳款	142,747	35,720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564,571	609,21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4,852	2,755
A32200	負債準備	27,069	5,19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41,701	(1,13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0	43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2,970	(63,17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743	$ 36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753)	(10,7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4,960	(73,5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3,906)	(10,000)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	48,46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351)	(55,08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82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911)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2,54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565)	-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86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4	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3,277)	6,8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92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38)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820)	(2,063)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063)	-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9,11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548)	(1,41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331	39,56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680	35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63,694	(26,79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5,871	335,769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9,565	$ 308,9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4年11月5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温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79 年 8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1)半導體設備、特殊管路設備、特殊化工設備、排氣設備、廢氣處理設備、工程塑膠、自動控制系統設備、規劃、設計、安裝、工程承包、買賣維護業務。(2)儀錶、冷熱氣交換、塔槽、工作檯、藥品槽、化學煙櫃、層流檯之設計、安裝、工程承包、買賣維護業務。(3)前項設備產品與機械零件等之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註冊地為新竹市牛埔里 3 鄰東華路 14 號 8 樓之 1 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新竹市高峰路 487 號。

本公司股票自 96 年 1 月 9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11 月 5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2013年版IFRSs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取代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合併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合併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合併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IFRS 12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IFRS 13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IFRS 13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之衡量規定係自104年起推延適用。

4.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104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期淨利、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 IAS 19「員工福利」

該修訂準則規定確定福利義務變動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係於發生時認列，因而排除過去得按「緩衝區法」處理之選擇，並加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該修訂規定所有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俾使已認列之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反映計畫短絀或剩餘之整體價值。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係認列於保留盈餘。

此外，「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IAS 19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104年追溯適用修訂後IAS 19之影響金額不重大。

(二) 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IASB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4.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四。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休計劃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10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38	$ 3,486	$ 3,903
銀行支票存款	10	10	14
銀行活期存款	540,517	278,563	195,057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25,000	133,812	15,000
附買回債券	-	90,000	95,000
	$ 569,565	$ 505,871	$ 308,97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	$ 30,736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 2,153	$ 2,335	$ 1,987
非流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3,252	$ 3,252	$ 3,992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6,896	$ 12,990	$ 13,24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25,995	$ 3,562	$ 2,619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330,120	$ 233,607	$ 337,401
減：備抵呆帳	(31,928)	(31,938)	(31,991)
	$ 298,192	$ 201,669	$ 305,410
其他應收款			
應收工程保留款	$ 120,533	$ 52,135	$ 45,224
其　　他	5,446	6,209	6,224
	$ 125,979	$ 58,344	$ 51,448

(一) 應收帳款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未逾期	$ 185,014	$ 189,444	$ 289,659
30天以下	111,874	22,190	13,732
31至90天	13,354	1,172	5,073
91至180天	813	-	7,073
181天以上	19,065	20,801	21,864
合　　計	$ 330,120	$ 233,607	$ 337,401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30天以下	$ 111,874	$ 22,190	$ 13,732
31至90天	13,354	-	3,685
91至180天	813	-	6,635
181天以上	-	714	-
合　　計	$ 126,041	$ 22,904	$ 24,052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合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151	$ 4,894	$ 30,045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274	-	5,274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3,458)	(3,458)
外幣換算差額	120	10	130
103年9月30日餘額	$ 30,545	$ 1,446	$ 31,991
104年1月1日餘額	$ 31,493	$ 445	$ 31,938
減：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	(428)	(428)
外幣換算差額	435	(17)	418
104年9月30日餘額	$ 31,928	$ -	$ 31,928

截至104年9月30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31,928仟元、31,493仟元及30,545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中屬於在建合約之工程保留款金額，於104年9月30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分別為120,533仟元、52,135仟元及45,224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收回。該保留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1年。建造合約之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十一、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收建造合約款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 2,634,896	$ 1,929,212	$ 1,868,579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1,751,556)	(1,162,443)	(1,320,645)
應收建造合約款	$ 883,340	$ 766,769	$ 547,934
應付建造合約款			
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 759,745	$ 784,287	$ 642,126
減：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減除已認列損失）	(600,512)	(714,784)	(525,428)
應付建造合約款	$ 159,233	$ 69,503	$ 116,698
應收工程保留款（附註十）	$ 120,533	$ 52,135	$ 45,224
應付工程保留款(附註十九)	$ 105,821	$ 62,417	$ 30,560

十二、存　　貨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工程材料	$ 413,529	$ 353,311	$ 316,220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1月1日至9月30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387仟元及275仟元，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1月1日至9月30日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1,489仟元及5,341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說明
本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B.V.I.)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Mauritius)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100%	100%	100%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說明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B.V.I.)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業務	100%	100%	100%	1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Mauritius)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Mauritius)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Mauritius)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100%	100%	100%	1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100%	-	-	1

備　　註：

1. 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本公司於104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透過子公司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以馬幣100仟元於馬來西亞設立WHOLETECH SYSTEM HITECH（M） SDN. BHD.，並持股100%，此項投資已於104年4月完成設立。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合計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83,291	$ 122,312	$ 129,214	$ 19,013	$ 26,444	$ 39	$ 43,497	$ 423,810
增添	-	7,836	6,583	1,567	4,449	-	34,653	55,088
處分	-	-	(3,633)	-	(1,267)	-	-	(4,900)
重分類	-	52,545	118	-	342	-	(53,005)	-
淨兌換差額	-	192	204	9	16	-	-	421
103年9月30日餘額	$ 83,291	$ 182,885	$ 132,486	$ 20,589	$ 29,984	$ 39	$ 25,145	$ 474,419
累計折舊								
103年1月1日餘額	$ -	$ 29,359	$ 93,007	$ 10,873	$ 17,431	$ 39	$ -	$ 150,709
處分	-	-	(3,301)	-	(1,098)	-	-	(4,399)
折舊費用	-	3,190	7,489	1,582	2,741	-	-	15,002
淨兌換差額	-	21	144	2	44	-	-	211
103年9月30日餘額	$ -	$ 32,570	$ 97,339	$ 12,457	$ 19,118	$ 39	$ -	$ 161,523
103年9月30日淨額	$ 83,291	$ 150,315	$ 35,147	$ 8,132	$ 10,866	$ -	$ 25,145	$ 312,896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83,291	$ 185,333	$ 135,549	$ 21,177	$ 30,577	$ 135	$ 34,186	$ 490,248
增添	-	3,138	4,430	3,253	4,294	3,673	6,563	25,351
處分	-	(100)	(3,818)	-	(1,073)	-	-	(4,991)
重分類	-	40,021	-	-	-	728	(40,749)	-
淨兌換差額	-	1,122	758	46	1	-	-	1,927
104年9月30日餘額	$ 83,291	$ 229,514	$ 136,919	$ 24,476	$ 33,799	$ 4,536	$ -	$ 512,535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33,963	$ 101,680	$ 13,060	$ 19,952	$ 42	$ -	$ 168,697
處分	-	(84)	(2,990)	-	(847)	-	-	(3,921)
折舊費用	-	4,962	9,506	1,892	3,976	852	-	21,188
淨兌換差額	-	94	711	25	3	-	-	833
104年9月30日餘額	$ -	$ 38,935	$ 108,907	$ 14,977	$ 23,084	$ 894	$ -	$ 186,797
103年12月31日及104年1月1日淨額	$ 83,291	$ 151,370	$ 33,869	$ 8,117	$ 10,625	$ 93	$ 34,186	$ 321,551
104年9月30日淨額	$ 83,291	$ 190,579	$ 28,012	$ 9,499	$ 10,715	$ 3,642	$ -	$ 325,7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2至55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2至10年
辦公設備	1至6年
其他設備	2至3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五、商譽（帳列無形資產）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成本		
期初餘額	$ 10,504	$ 10,504
本期企業合併取得	-	-
期末餘額	$ 10,504	$ 10,504
累計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	$ -
本期認列減損損失	-	-
期末餘額	$ -	$ -

十六、其他資產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流動			
預付貨款	$ 22,694	$ 7,579	$ 6,481
留抵稅額	4,111	6,760	-
暫付款	3,251	3,321	5,750
預付工程款	1,615	1,451	1,878
其他	4,606	4,920	7,476
	$ 36,277	$ 24,031	$ 21,585
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 8,229	$ 4,318	$ 6,029
預付設備款	565	-	-
	$ 8,794	$ 4,318	$ 6,029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	$ -	$ -	$ 9,56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54,998	52,901	51,483
	$ 54,998	$ 52,901	$ 61,043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104年9月30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分別為2.04%～4.53%、1.73%～1.94%及1.73%～2.21%。

(二) 長期借款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1)	$ 70,313	$ 9,956	$ 10,338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2)	-	4,177	4,454
	70,313	14,133	14,79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5,525)	(1,802)	(2,079)
長期借款	$ 54,788	$ 12,331	$ 12,713

1. 該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九），借款到期日為109年5月26日，截至104年9月30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2.11%～2.30%、2.10%～2.11%及2.10%～2.11%。
2. 該信用額度借款到期日為104年3月12日，截至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2.11%～2.35%及2.11%～2.35%。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271,214	$ 367,888	$ 138,242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529,500	$ 388,349	$ 335,829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為 30 至 9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九、其他負債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工程保留款	$ 105,821	$ 62,417	$ 30,560
應付薪資及獎金	67,402	53,164	25,095
應付員工紅利	10,995	3,308	1,789
應付休假給付	10,592	7,258	8,184
應付營業稅	1,186	205	5,807
其　他	13,130	17,768	11,988
	$ 209,126	$ 144,120	$ 83,423
流　動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154,361	$ 12,932	$ 242
其　他	1,461	1,189	1,086
	$ 155,822	$ 14,121	$ 1,328

其他應付款中屬於建造合約之應付工程保留款金額，於 104 年 9 月 30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9 月 30 日分別為 105,821 仟元、62,417 仟元及 30,560 仟元。工程保留款不計息，將於個別建造合約之保留期間結束時支付。該保留期間即合併公司之正常營業週期，通常超過 1 年。建造合約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一。

二十、負債準備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非流動			
保　固	$ 41,268	$ 14,199	$ 11,240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建造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4年及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與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103年12月31日及102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166仟元、145仟元、496仟元及447仟元。

二二、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100,000	100,000	100,000
額定股本	$ 1,000,000	$ 1,000,000	$ 1,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73,048	73,048	73,048
已發行股本	$ 730,476	$ 730,476	$ 730,47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12,500仟股及8,000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319,453	$ 319,453	$ 319,453
庫藏股票交易	885	885	885
	$ 320,338	$ 320,338	$ 320,338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除保留部分外，其分派時應依下列比例分派：

1.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3.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上述盈餘之分配於翌年提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紅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為限。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預計於 105 年度之股東常會配合上述法規修正公司章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於 104 年及 10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與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估列基礎及 103 及 102 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三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3年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07	$ -
現金股利	35,063	0.48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103年6月26日決議通過102年度虧損撥補案。

(四)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03年1月1日股數	3,407
本期註銷	(613)
本期減少	(2,794)
103年9月30日股數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似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本公司103年3月25日董事會決議辦理庫藏股票減資案，減資基準日為103年3月25日，減資股數為613仟股，每股面額10元，為新台幣6,130仟元。

本公司董事長經董事會授權決定於103年4月2日將部分買回之庫藏股票授予員工，其公平價值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參數如下：

給予日股價	$ 18.75
行使價格	14.04
預期波動率	61.89%
預期存續期間	16日
無風險利率	0.53%

預期波動率係依給予日回推，並參考預期存續期間，採103年3月18日至103年4月2日之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本公司於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元。本公司於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3,188仟元。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其他收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租金收入	$ 332	$ 202	$ 733	$ 780
利息收入	126	228	729	310
股利收入	74	50	74	50
其　　他	652	1,767	9,241	2,918
	$ 1,184	$ 2,247	$ 10,777	$ 4,058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111)	($ 96)	($ 688)	($ 501)
淨外幣兌換損益	(6,116)	706	(6,833)	2,0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	736	-	736
其　　他	(4)	(1,770)	(1,087)	(1,770)
	($ 6,231)	($ 424)	($ 8,608)	$ 564

(三) 財務成本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銀行借款利息	$ 726	$ 372	$ 1,702	$ 1,385

(四) 折舊及攤銷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69	$ 5,270	$ 21,188	$ 15,002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336	$ 4,356	$ 17,459	$ 12,372
營業費用	1,333	914	3,729	2,630
	$ 7,669	$ 5,270	$ 21,188	$ 15,002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2,214	$ 1,959	$ 6,507	$ 5,750
確定福利計畫	166	145	496	447
	2,380	2,104	7,003	6,197
其他員工福利	80,856	56,079	242,367	181,432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83,236	$ 58,183	$ 249,370	$ 187,629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579	$ 35,295	$ 134,251	$ 110,248
營業費用	37,657	22,888	115,119	77,381
	$ 83,236	$ 58,183	$ 249,370	$ 187,629

公司法於104年5月修正，規範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例分派員工酬勞。本公司估列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1月1日至9月30日之員工酬勞2,072仟元及7,879仟元，暨董監事酬勞518仟元及1,970仟元，係依修正後公司法，以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並扣除累積虧損後之餘額為基礎，分別按8%及2%計算。

本公司估列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及1月1日至9月30日之員工紅利1,111仟元及1,789仟元，暨董監事酬勞277仟元及447仟元，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之8%及2%計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104年6月23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3,117	$ -
董監事酬勞	779	-

104年6月23日及103年6月26日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董事會擬議或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3,117	$ 779	$ -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 3,308	$ 827	$ 92	$ 23

上述差異分別調整為104及103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7,338	$ 4,522	$ 20,370	$ 9,5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615)	82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461)	(81)	(3,139)	27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5,877	$ 4,441	$ 16,616	$ 9,916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及新加坡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 72,121	$ 39,072	$ 17,582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82,326	$ 79,340	$ 74,846

	103年度（預計）	102年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20.48%	-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102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	$ 0.24	$ 0.20	$ 0.99	$ 0.32
稀釋每股盈餘	$ 0.24	$ 0.20	$ 0.98	$ 0.3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7,423	$ 14,745	$ 72,019	$ 23,031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 17,423	$ 14,745	$ 72,019	$ 23,031

股　　數

單位：仟股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048	73,048	73,048	72,11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571	116	721	11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3,619	73,164	73,769	72,232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以及本公司資本結構之組成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述者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四。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無重大差異。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4年9月30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2,153	$ -	$ -	$ 2,153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	3,252	3,252
合計	$ 2,153	$ -	$ 3,252	$ 5,405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2,335	$ -	$ -	$ 2,335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	-	3,252	3,252
合計	$ 2,335	$ -	$ 3,252	$ 5,587

103 年 9 月 30 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736	$ -	$ -	$ 30,7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1,987	$ -	$ -	$ 1,987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	3,992	3,992
合計	$ 1,987	$ -	$ 3,992	$ 5,979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備供出售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
期初餘額	$ 3,252
總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期末餘額	$ 3,252

10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備供出售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投資
期初餘額	$ 3,992
總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期末餘額	$ 3,992

4.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未上市（櫃）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故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	$ 30,73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9,565	505,871	308,97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6,896	12,990	13,241
應收票據	25,995	3,562	2,619
應收帳款	298,192	201,669	305,410
其他應收款	125,979	58,344	51,448
存出保證金	8,229	4,318	6,0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405	5,587	5,979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54,998	52,901	61,043
應付票據	271,214	367,888	138,242
應付帳款	529,500	388,349	335,829
其他應付款	209,126	144,120	83,423
長期借款	70,313	14,133	14,79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因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有自然避險之效果；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目前合併公司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未來將視合併公司營運狀況決定是否承做遠期外匯交易，或其他金融商品避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日圓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合併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日圓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日圓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日圓之影響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損益	($ 365)	$ 35	($ 554)	($ 96)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

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參閱下述3.流動性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940仟元及569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所有重大權益工具投資皆須經本公司董事會核准後始得為之。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22仟元及20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預期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4年9月30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043,535仟元、912,247仟元及768,112仟元。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4年9月30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1年	2至3年	4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9~3.24	$ 54,998	$ -	$ -	$ 54,998
應付票據	-	271,214	-	-	271,214
應付帳款	-	529,500	-	-	529,500
其他應付款	-	209,126	-	-	209,126
長期借款	2.29	15,525	30,288	24,500	70,313
		$1,080,363	$ 30,288	$ 24,500	$1,135,151

10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1年	2至3年	4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5~2.12	$ 52,901	$ -	$ -	$ 52,901
應付票據	-	367,888	-	-	367,888
應付帳款	-	388,349	-	-	388,349
其他應付款	-	144,120	-	-	144,120
長期借款	2.17	1,802	11,950	381	14,133
		$ 955,060	$ 11,950	$ 381	$ 967,391

103年9月30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短於1年	2至3年	4至5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85~2.26	$ 61,043	$ -	$ -	$ 61,043
應付票據	-	138,242	-	-	138,242
應付帳款	-	335,829	-	-	335,829
其他應付款	-	83,423	-	-	83,423
長期借款	2.17	2,079	11,950	763	14,792
		$ 620,616	$ 11,950	$ 763	$ 633,329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工程收入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關係人種類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轉投資之子公司	$ -	($ 1,467)	$ -	($ 6,284)

	工程成本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關係人種類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	$ -	$ 384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轉投資之子公司	129	-	1,168	-
	$ 129	$ -	$ 1,552	$ -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工程價款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另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視工程契約或個別協議條件而定。營建工程收入係承接關係人轉包之工程。營建工程成本係轉包給關係人之工程。

(二)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39	$ -	$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轉投資之子公司	1,240	-	-
		$ 1,279	$ -	$ -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6,826	$ 6,349	$ 32,031	$ 24,184
退職後福利	206	217	615	693
	$ 7,032	$ 6,566	$ 32,646	$ 24,877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工程履約之擔保品：

	104年9月30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9月30日
自有土地	$ 83,291	$ 83,291	$ 83,291
建築物	71,020	20,370	20,523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600	2,990	3,241
	$ 154,911	$ 106,651	$ 107,055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

1. 截至104年9月30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因融資或承包工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59,281仟元、51,112仟元及45,710仟元，因發包工程所收受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382,548仟元、378,482仟元及378,397仟元。
2. 截至104年9月30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9月30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分別為16,228仟元、21,267仟元及1,540仟元。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338	32.87	$ 43,981
日圓	216,654	0.27	59,363
港幣	453	4.24	1,920
人民幣	153	5.16	772
			$ 106,03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500	32.87	$ 81,252
日圓	243,571	0.27	66,714
			$ 147,966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833	31.64	$ 58,000
日圓	134,332	0.26	35,576
港幣	1,312	4.08	5,351
人民幣	504	5.05	2,547
			$ 101,47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814	31.65	$ 56,508
日圓	168,098	0.26	44,479
			$ 100,987

103 年 9 月 30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89	30.39	$ 14,861
日圓	75,039	0.28	20,887
人民幣	397	4.89	1,943
			$ 37,69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日圓	75,800	0.28	$ 21,07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4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103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97（美元：新台幣）	$ 639	30.01（美元：新台幣）	$ 369
日圓	0.26（日圓：新台幣）	(747)	0.29（日圓：新台幣）	427
美元	6.26（美元：人民幣）	(944)	6.16（美元：人民幣）	(3)
美元	4.22（美元：馬幣）	(2,536)		$ 793
		($ 3,588)		

外幣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2.87（美元：新台幣）	$ 260	30.42（美元：新台幣）	$ 247
日圓	0.27（日圓：新台幣）	3,287	0.28（日圓：新台幣）	2,969
美元	6.36（美元：人民幣）	(799)	6.15（美元：人民幣）	30
美元	4.59（美元：馬幣）	(2,536)		$ 3,246
		$ 212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七。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工程部門（氣體／特殊管路工程／無塵室／機電統包）

設備部門（特氣供應／監控系統整合／先進產品銷售等）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工程部門	$ 1,313,734	$ 1,045,534	$ 140,022	$ 109,362
設備部門	476,072	209,503	14,441	4,872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 1,789,806	$ 1,255,037	154,463	114,234

（接次頁）

（承前頁）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利息收入			$ 729	$ 310
什項支出			(1,087)	(1,7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88)	(501)
金融工具評價損益			-	736
其他收入－其他			10,048	3,748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6,833)	2,099
財務成本			(1,702)	(1,385)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66,295)	(84,52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88,635	$ 32,947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9月30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未提供部門總資產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績效之資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4）	業務往來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9,861	$ 9,861	$ 9,861	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122,512	$ 245,023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對個別資金貸與之限額係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財務表所載淨值之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不超過淨值之百分之二十。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3及8）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5）	實際動支金額（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積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3及9）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	$ 367,535	$ 146,250	$ 136,586	$ 14,500	$ -	11	$ 612,559	Y	—	Y	—
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	367,535	59,450	42,160	5,800	-	3	612,559	Y	—	Y	—
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2)	367,535	26,847	26,847	11,750	-	2	612,559	Y	—	—	—
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2)	367,535	55,328	27,621	19,949	-	2	612,559	Y	—	—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註8：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財務表所載淨值之20%，惟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背書保證限額係不超過淨值之30%。

註9：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不超過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或查核財務報表所載淨值之5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4）
				股數（仟）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股票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7	$ 2,153	-	$ 2,153	—
〃	竹塹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1,654	1	1,637	—
〃	雄幅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640	5	763	—
〃	聯相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958	-	247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7,941	—	-
	〃	〃	1	營業收入	262	—	-
	〃	〃	1	其他應付款	461	—	-
	〃	〃	1	營業成本	93	—	-
	〃	〃	1	其他收入	7,727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889	—	-
	〃	〃	1	其他應收款	204	—	-
	〃	〃	1	營業收入	69,268	—	4%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1	營業收入	466	—	-
	〃	〃	1	應收帳款	333	—	-
	〃	〃	1	其他收入	105	—	-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1	營業收入	3,827	—	-
	〃	〃	1	應收帳款	3,265	—	-
	〃	〃	1	利息收入	80	—	-
	〃	〃	1	其他應收款	10,021	—	-
1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63	—	-
2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	3	營業收入	4,160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 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2(2)）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121,291	$ 121,291	3,900	100	$ 50,209	$ 693	$ 693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區光復西路2899弄贏華國際廣場 2 號 303、305 室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業務	119,534	119,534	-	100	50,185	693	693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60,963	60,963	2,000	100	40,903	2,497	2,497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60,963	60,963	2,000	100	40,903	2,497	2,497	—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楊北路 5509 號 1204 室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60,963	60,963	-	100	40,903	2,497	2,497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新加坡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30,865	30,865	200	100	36,422	(3,047)	(3,047)	—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 PTE. LTD	WHOLETECH SYSTEM HITECH（M）SDN. BHD.	馬來西亞	水、氣體管線及污水系統之建造、氣體製造、燃料氣體的主系統分配等業務	855	-	100	100	(2,715)	(3,601)	(3,601)	—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機電、電路及管道工程業業務	美金 3,900 仟元	註一	$ 119,534	$ -	$ -	$ 119,534	$ 693	100%	C	$ 693	$ 50,185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美金 2,000 仟元	註二	60,963	-	-	60,963	2,497	100%	C	2,497	40,903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80,497	美金 6,407 仟元	$735,070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註一：透過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轉投資。投審會已核准本公司申請透過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LIMITED 轉投資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金額 4,407 仟元美金，截止 104 年 9 月 30 日止，已匯出投資款 3,900 仟元美金。

註二：投審會已核准本公司申請透過子公司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INC.轉投資 WHOLETECH GROUP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再轉投資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金額 2,000 仟元美金，截止 104 年 9 月 30 日止，已匯出投資款 2,000 仟元美金。

(3) 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 其他。

註 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交易對象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利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註一）	$ 93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 -
		營業成本（註二）	262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	-	-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註二）	69,268	依約定	依一般工程契約或協議條件辦理	—	889	-	-

註一：營建工程收入係承接關係人轉包之工程。

註二：營建工程成本係轉包給關係人之工程。